

济宁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总动员,今年新造林15万亩

今后市民出行500米可逛绿地

本报济宁4月9日讯(记者 贾凌煜 通讯员 张晓东) 新造林15万亩、湿地保护修复10万亩……日前,济宁市吹响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冲锋号。在抓好公园绿地、乡镇驻地、村居庭院等点上增量的同时,推进城镇道路景观化、城郊道路绿带化、河湖水系森林化等线上延伸,确保市民出行500米内就有休闲绿地。

根据《济宁市2018年建设国家森林城市工作方案》,今年全市将完成新造林15万亩,市域林木绿化率达到31.59%以上,完成湿地保护修复10万亩,无重大森林火灾和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发生,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.5‰以下,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2‰以下,古树名木保护率达到100%。

其中,在主城区和各县市城区重点开展公园绿地、道路廊道、河道景观、单位社区和林荫停车场绿化提升建设工程,确保市民出行500米内有休闲绿地广场。依托城市

规划区周边林地、苗木基地、重要交通干线和河流水系,加快推进主城区济北森林公园、南跃进沟水系景观带、凤凰台植物公园、儿童公园等城郊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公共绿地、城市绿道及生态片林建设。

继续强力推进万亩荒山绿化示范工程,重点对高速公路、高速铁路、国省道可视范围和城区周围、景区周围、济宁曲阜机场周围等重点区域周边山体实行工程造林、景观绿化。推广混交林,提高乡土树种栽植比例,发展名特优新经济林,增加农民收入。2018年,完成退耕还林还果4万亩,荒山绿化4万亩,其中高标准荒山绿化示范工程1万亩。推进黄河生态带、南四湖生态带、泗河生态景观带、京杭运河和洸府河等水系生态廊道建设,今年全市新完成道路、水系绿色廊道建设3.7万亩。

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计划实施,开展村镇绿化美化提升工作,重点抓好镇



济宁中心城区绿化面积越来越多。 本报记者 李岩松 摄

村驻地道路绿化、休闲绿地建设、单位小区绿化、围镇围村林、隙地绿化和四旁绿化等。2018年,全市创建市级以上森

林乡镇10个、村居50个。依托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国有林场大力发展以果品采摘、农家乐、休闲观光为主的森林生态

旅游。2018年,新发展特色经济林4万亩、苗木花卉1万亩,森林生态旅游达到300万人次以上。

今日本报C01—04版 本版编辑:李蕊 组版:曾彦红 校对:马云雪

